電文験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約僱職代 江雁 電話: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:1005902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4月21日 發文字號:桃教體字第111003683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轉知中華民國柔道總會因疫情考量,暫緩辦理「111年全國柔道錦標賽」國小組賽程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柔道總會111年4月20日華柔字第1110000021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111年全國柔道錦標賽」國小組賽程訂於111年5月20-23 日假台中市東山高級中學舉行,茲因台中市政府教育局於4 月1日公告自4月2日起暫停開放高中(職)以下校園場地,且 尚未有明確開放日期,故暫緩辦理國小組賽事。
- 三、另訂於6月6-9日假新北市板橋體育館及6月17日假新北市政府警察局訓練中心辦理之其他組別賽程,目前維持不變,並依照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」之防疫政策,落實相關防疫措施。
- 四、本案如有問題請逕洽中華民國柔道總會承辦人余秀華,電話:02-8772-7788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



